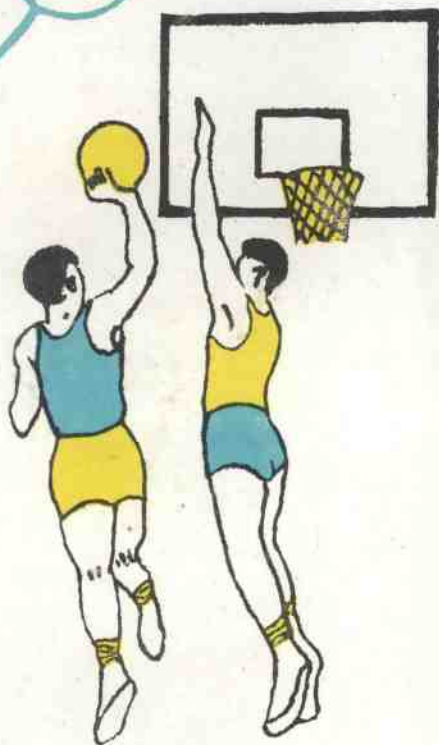


徐剑峰 编

025308



篮球竞赛知识教程

1.4

湛江师范学院

前 言

025308

1994年8月2日国际篮联正式通过1994—1998年度篮球规则对原规则的修改,新的规则条文已在1995年1月8日全国青年、甲级篮球联赛中正式实行。由于此次篮球规则修改的条文多、篇幅大,为了便于广大篮球爱好者、篮球裁判员、教练员、运动员以及本学院体育系学生和普通专业篮球专选班学生能更好的学习、了解和执行新的篮球规则,现将已实行的1994—1998年度篮球规则、篮球裁判法知识和有关球类竞赛部分知识编写成一册《篮球竞赛知识教程》,作为补充教材转发给你们,供学习参考使用。因编写的时间仓促,本人对新篮球规则的理解不够及编写的水平有限,此补充教材难免有差错不足之处,谨请广大篮球爱好者、专家学者提出宝贵意见;教材中如有与新规则抵触之处则应以新规则、新裁判法的条文及要求为准。



A0357659

编者 徐剑锋

一九九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1994—1998 篮球规则部分修改内容介绍	1
第二章:篮球裁判员的基本要求	4
第三章:裁判员赛前准备及赛后总结工作	5
第四章:裁判员区域分工配合及移动路线	8
一、球在后场、中场时的分工配合	9
二、球在前场时的分工配合	10
三、跳球时分工配合	13
四、违例时分工分配	16
五、犯规时分工配合	19
六、暂停与替换时的分工分配	25
七、决胜期和比赛结束时的分工配合	26
八、裁判员分工配合时应注意的事项	27
第五章:记录台工作	28
一、记录台工作的重要性	29
二、记录员的职责及工作方法	30
三、计时员的职责及工作方法	38
四、30 秒计时员职责及工作方法	39
五、犯规记录员的职责及工作方法	40
六、广播员的职责及工作方法	43
七、篮球比赛记录表格式	46
八、裁判员手势图	48
第六章:篮球竞赛组织与编排	55

一、篮球竞赛组织工作	55
(一)竞赛前的准备工作	55
(二)竞赛期间的工作	58
(三)竞赛结束工作	59
二、篮球竞赛编排方法	59
(一)淘汰制编排方法	59
(二)循环制编排方法	65
(三)混合制编排方法	70
三、篮球比赛成绩登记及名次的排列	74
(一)成绩公报	74
(二)成绩记录表(总表)	75
(三)成绩的计算及名次排列方法	76
第七章:篮球规则、裁判法考核试题选	77
篮球规则(1994—1998)全文	87

篮球规则目录

第一章 比赛	87
第一条 定义	87
第二章 尺寸和器材	87
第二条 球场尺寸	87
第三条 线条及其尺寸	89
第四条 器材	92
第三章 工作人员及其职责	100
第五条 裁判员及其助理人员	100
第六条 主裁判员:权力	100
第七条 裁判员:宣判的时间和地点	101
第八条 裁判员:发生违例时的职责	102
第九条 记录员和助理记录员:职责	103
第十条 计时员:职责	105
第十一条 30 秒钟计时员:职责	105
第四章 队员、替补队员和教练员	105
第十二条 球队	105
第十三条 队员和替补队员	106
第十四条 队长:职责和权力	109
第十五条 教练员:职责和权力	109
第五章 时间通则	110
第十六条 比赛时间	110
第十七条 操纵比赛计时钟	111
第十八条 30 秒钟规则	111

第十九条	要登记的暂停	112
第二十条	队员或裁判员受伤	114
第二十一条	得分相等和决胜期	116
第六章	比赛通则	116
第二十二条	比赛的胜负	116
第二十三条	比赛开始	116
第二十四条	球的状态	117
第二十五条	队员和裁判员的位置	118
第二十六条	跳球	118
第二十七条	如何打篮球	120
第二十八条	控制球	120
第二十九条	队员在做投篮动作	120
第三十条	球中篮和它的得分值	122
第三十一条	掷界外球	122
第三十二条	替换	124
第三十三条	一节或一场比赛何时结束	126
第三十四条	比赛因弃权告负	126
第三十五条	比赛因缺少队员告负	127
第七章	违例	127
第三十六条	违例	127
第三十七条	队员出界和球出界	127
第三十八条	运球规则	128
第三十九条	带球走规则	129
第四十条	3 秒钟规则	130
第四十一条	被严密防守的队员	131
第四十二条	10 秒钟规则	131

第四十三条	球回后场·····	131
第四十四条	攻、防中的干扰球·····	132
第八章	侵人犯规·····	133
第四十五条	犯规·····	133
第四十六条	接触·····	134
第四十七条	侵人犯规·····	134
第四十八条	双方犯规·····	141
第四十九条	违反体育道德的犯规·····	141
第五十条	取消比赛资格的犯规·····	143
第九章	技术犯规·····	144
第五十一条	行为规则:定义·····	144
第五十二条	队员的技术犯规·····	145
第五十三条	教练员、替补队员或随队人员的技术犯规 ·····	146
第五十四条	比赛休息时间内的技术犯规·····	148
第五十五条	打架·····	149
第十章	一般规定·····	150
第五十六条	基本原则·····	150
第五十七条	队员 5 次或 6 次犯规·····	150
第五十八条	全队犯规——处罚规则·····	150
第五十九条	特殊情况下的犯规·····	151
第六十条	罚球·····	152
第六十一条	能纠正的失误·····	157

第一章 1994—1998 篮球 新规则部分修改内容介绍

一、场地和器材

1. 涂画比赛场地的线条必须是同一种颜色,所有线宽均为 5cm。
2. 罚球区两侧的中立区域必须用与其他线条相同的颜色涂实
3. 在限制区内部和中圈内部的着色必须相同。
4. 篮球支柱距端线外沿至少 2m。

二、服装及装备

1. 裁判员的服装规定是灰色上衣、黑色长裤、黑色篮球鞋和黑色袜子。
2. 秩序册上队名列前的队(通常称主队)要穿浅色背心(最好是白色),秩序册上队名列后的队(通常称客队)要穿深色背心。
3. 运动员在比赛过程中必须把背心塞在短裤里。
4. 不允许任何队员佩戴对其他队员有危险的装备。

三、在比赛期间,仅允许教练员保持站立,所有在球队席区域内的其他人员必须坐看。

四、暂停期间,教练员可以进入场地向他的球员讲话,只要他留在他的球队席附近。

五、队员起跳投篮,投篮动作继续到球离手,并且该队员双脚落回地面,也就是说,如果防守队员在投篮动作开始到投

篮队员的双脚落回到地面的这段时间内发生犯规,就要被认为是正在做投篮动作的运动员犯规。

六、如果队员有意将球投入自己的球篮,这不能得分,还要登记该队教练员一次技术犯规并处罚。

七、球出界,则要在球出界就近的界外掷界外球,但直接位于篮板后面的地方除外。

由罚球线两端与罚球圆圈的交点分别向就近的赛场角落画两条假设的连线,构成一个梯形。则在这个假设梯形区域内发生的违例、犯规或任何中断比赛的情况,如果是掷界外球重新开始比赛,则要在就近的端线外掷界外球,但直接位于篮板后面的地方除外。

八、如果在罚球过程中发生犯规,只允许在先前犯规的全部罚球完毕后,执行新一起犯规的罚球,球进入比赛状态之前进行替换或暂停。

九、中枢脚的确定:

1. 队员接球后双脚同时着地,任何一脚都可以做中枢脚。
2. 队员接球后脚分先后着地,则先触地的是中枢脚。
3. 队员在移动或运球中接到球后一脚着地,他可以跳起这只脚,然后双脚着地,这时哪只脚都不是中枢脚。

十、对于干扰球新规则中规定:在比赛中,对方队员投篮,当球在飞行中下落并完全在篮圈水平面上时,队员不可以触球。这个限制仅适用于球触及篮圈,或明显不会触及篮圈之前。

撤消了:在传球中,球在篮圈水平面的上方,并且在限制区的范围内不可以触球的限制。

这意味着:现在队员可以将球传到篮圈水平上的上方给

同队队员,同队队员可以在篮圈水平面的上方接住传球,并将球塞向球篮。

十一、原规则中“故意犯规”的名词,现改为“违反体育道德的犯规”。

十二、任何队员教练员、助理教练员或随从人员因任何原因被取消比赛资格,要让他到该队的休息室,并在比赛期间留在那里,他也可以选择离开体育馆。

十三、如果教练员由于他自身和其他球队席人员违反体育道德的行为而累积登记了三次技术犯规,他就要被取消比赛资格。

当由于他个人违反体育道德的行为而登记了两次技术犯规,他也要被取消比赛资格。

十四、新规则取消了 1+1 罚则,现在每半时(指 2×20 分钟比赛)在第七次队员犯规后,所有随后发生的队员犯规要处以两次罚球。(4×12 分钟的比赛,每节在第四次犯规后,所有随后发生的队员犯规要处以两次罚球)。

十五、在任意一次罚球期间,最多允许 5 名队员可以占据罚球位置区,限制区两侧的第一位置区必须由罚球队员的对方队员去占据。

不在罚球位置区内的所有其他队员在球撞击篮圈或罚球结束之前必须位于罚球线的延长线和 3 分投篮线的后面。

如在后面还要执行罚球的罚球期间,因为后面还有处罚,队员不得占据任一位置区。所有的队员要位于罚球线的延长线和 3 分投篮线的后面。

十六、根据医生的判断,受伤队员处于危险中并立即需要照料时,他可以不得到裁判员的许可进入场地。

第二章 篮球裁判员的基本要求

篮球裁判工作是开展群众性篮球竞赛活动和搞好篮球竞赛工作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它对促进篮球运动技术水平的健康发展与提高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篮球裁判员是一场篮球比赛的具体主持组织者,比赛能否顺利进行并能使双方运动员赛出风格、赛出水平、公平竞赛,他将起着不可估量的作用。裁判员一般通俗称为是“公正人”,既然是公正人,就应该做一个严明公正的裁判员。为此,篮球裁判员应做到如下要求:

一、裁判员对待工作要满腔热情,并具有高度的责任感。要服从领导,遵守组织纪律,团结同志,克服患得患失、追求个人名利的思想,对比赛的各项工作认真、积极、负责。

二、在各项裁判工作要做到有利于运动员之间的团结,有利于促进运动员赛出风格、赛出水平、公平竞争;有利于提高篮球运动技、战术水平;有利于严格要求、严格训练和严格管理。

三、篮球比赛是紧张激烈、错综复杂、千变万化的,因而在工作中裁判员必须要沉着冷静,尊重领导,尊重运动员,尊重观众,互相团结合作,重视做好赛前预备会,赛后总结会,吸取经验教训,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水平。

四、裁判员应认真刻苦钻研篮球规则与裁判法,对规则与裁判法应有较深刻的理解,因为在比赛中对情况的各方面必须敏捷地作出反应,并能准确无误地作出处理。使这些反应及

处理能与紧张激烈的比赛相适应,这些都要来源于对规则和裁判法透彻而深刻的理解。

五、必须具有控制每场比赛的能力,在比赛中要严格地实施规则,准确无误的、如实的对违反规则的行为作出及时的宣判。

六、保持旺盛的精力,坚持经常性的身体训练才能胜任一场比赛。做到执行任务时精神饱满。

七、在临场工作时作出任何决定要尺度一致,做到开场与终场的尺度如一;上、下每半时的尺度如一;比分接近与比分悬殊的尺度如一,而且毫无偏见。

八、裁判员在临场工作时必须道德高尚,态度庄重,不骄傲也不专断,谦逊不失原则。

九、当比赛中出现难以解决的问题时,头脑要保持清醒,要沉着冷静,运用规则精神完善处理,清除一切悬而未决的争议,决不把问题拖到赛后去处理。

十、裁判员工作时的仪表和举止应大方得体、稳重、正派,服装清洁、整齐。

第三章 裁判员赛前准备与赛后总结工作

一、临场裁判员赛前准备会

开好赛前准备会(对于初次配合者尤其重要),一般由担任该场比赛的主裁判员负责组织,主裁判要与付裁判(必要时应与记录台工作人员)商讨分工配合的方法,共同分析比赛双方队的各种打法、队与队员的基本情况、风格等,估计有可能

发生的问题及处理的方法,提高临场裁判工作的预见性,同时商定临场上的有关分工配合、移动路线、手势联系及其他有关问题,力求做到配合默契、协调。

二、裁判员到达赛场后应做的准备工作

1. 裁判员和记录台工作人员应提前三十分钟到达比赛场地,两裁判员应主动与记录台工作人员共同检查记录台所需的用具、器材及有关表格,尤其注意选好比赛用球。

2. 两裁判员在赛前 20 分钟开始执行其裁判的职责和职权,注意双方队员活动情况,检查双方队员的服色、号码,提醒双方教练员提前十分钟提交上场五名队员(队长)的姓名、号码以及按规定要求双方教练员在记录表上核对本队运动员姓名、号码是否无误,并要求双方教练员在记录表上适当位置签名。

3. 为适应激烈紧张比赛的需要,裁判员应认真做好准备运动,预防损伤。

4. 到离比赛时间还有 6 分钟时,主裁判员应主持入场仪式。

三、入场仪式:

当离比赛时间还有 6 分钟时,双方队员应停止练习离场准备参加入场仪式,入场仪式一般由主裁判员主持。此时通过记录台广播员,将双方队员、教练员以及裁判员逐一介绍入场。方法是:先介绍甲队(主队),介绍队员姓名、号码时队员应正对罚球线跑出,逐个介绍,逐个跑出,队员介绍完毕接着介绍教练员,甲队介绍完毕,然后介绍乙队(客队),最后介绍两名裁判员。最后由广播员示意双方运动员相互致意,向观众致意。

介绍完毕后,裁判员发出离比赛开始还有三分的信号,当比赛开始前一分钟时,主裁判应告知所有队员停止练习,离场准备比赛开始。

四、比赛开始

1. 主裁判持球入场;
2. 队员入场准备;
3. 跳球开始比赛(跳球执行前,主裁判应主动与记录台、付裁判取得联系,待一切就绪即立刻主持跳球开始比赛)。

五、比赛开始前及比赛期间一些特殊情况的处理

对于在比赛开始前,比赛队某方上场人数不足五人时,比赛则不能马上开始,应按规则(第三十四条)处理,在某队在开赛时间后十五分钟后仍不足五人,即判该队弃权,对方队以 2 : 0 获胜(如该队在十五分钟内到场,并可立即进入比赛,可判该队教练员一次技术犯规。这是赛前教练员的技术犯规,即由对方队任一队员执行两次罚球后(双方不须站位),在中圈跳球开始比赛)。

另外,在比赛中如某队场上队员少于两人时,比赛应结束,判该队弃权对方获胜。如判获胜队的得分领先,则以比赛停止时的比分作为结局,如判获胜的队得分落后,则记录该队以 2 : 0 的比分获胜。

六、比赛结束的总结工作及决胜期的处理方法

1. 当计时员发出全场比赛结束信号时,主裁判应立即鸣哨中止比赛,宣布全场比赛时间终了,并组织退场仪式。
2. 当全场比赛时间终了后,记录员、30 秒计时员、副裁判员、主裁判分别先后签名(主裁判应认真核对记录表无误后再签名),随后将记录表(一式四份)一份(蓝色)交竞赛主办单

位,一份(粉红色)交比赛胜方,一份(黄色)交比赛负方,一份(白色,原始正页)交国际篮联(或由裁判竞赛组代管)。从该场比赛开始前二十分钟开始,到比赛时间终了为止,裁判员在该场比赛的权利才告结束。

3. 比赛结束后,裁判员可协助记录台人员整理各种器材、设备及使用物品。

4. 如遇下半时时间终了比分相等时,应进行决胜期比赛。决胜期前主、付两裁判应进行简单的研究,并听取值班裁判的意见,以便更好地完成该场比赛的裁判任务。

决胜期的处理办法:根据规则第二十一条得分相等的决胜期的规定:如果在下半时(2×20 分钟的比赛)或第四节(4×12 分钟的比赛)终了时得分相等,要延长 5 分钟作为决胜期继续比赛,必要时要延长几个这样的 5 分钟,直到分出胜负为止。每一个决胜期前,两队要抛币来确定他们将要进攻的球篮。每次增加的决胜期开始时,他们要互换球篮。每次决胜期前允许有 2 分钟的休息时间。每一决胜期要在中圈跳球开始。根据规则第十九条规定:每一决胜期内准许暂停 1 次。根据规则第五十八条规定:在任一决胜期内发生的所有的全队犯规要看作是下半时或最后一节发生犯规的一部分,所以全队七次犯规和队员 5 次(4×12 分钟比赛为 4 次)犯规的处理应视为下半时或最后一节的继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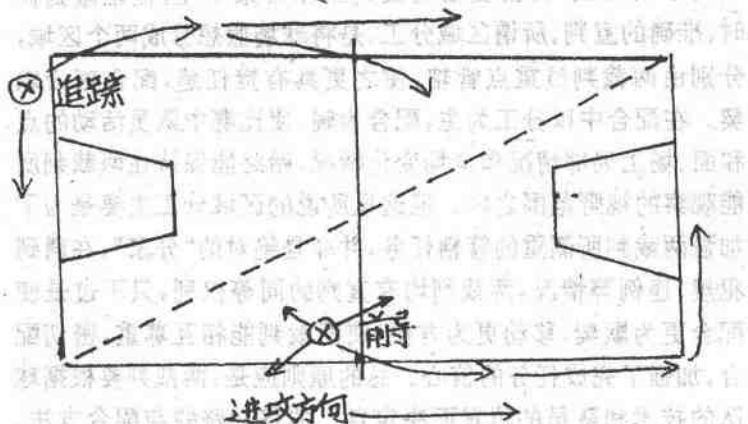
第四章 裁判员区域分工配合与移动路线

篮球比赛时,十个队员在有限的场地进行激烈、紧张的争

夺,速度快、变化多,裁判员如不进行必要的区域分工,采取正确的移动路线,将会使临场裁判工作带来不便,很难做到及时、准确的宣判。所谓区域分工,是将球场假想分成两个区域,分别由两裁判员重点管辖,使之更具有责任感,配合更为默契。在配合中以分工为主,配合为辅,使比赛中队员活动的点和面、场上局部情况和全场变化情况,始终能保持在两裁判所能观察的视野范围之内。但这里所说的区域分工主要是为了加强两裁判所侧重的管辖任务,并非是绝对的“分家”,在遇到犯规、违例等情况,两裁判均有宣判的同等权利,只不过是使配合更为默契,移动更为方便,使两裁判能相互尊重,密切配合,加强了完成任务的信心。总的原则应是:两裁判要根据球队的技术和队员的位置而决定自己的移动路线与配合方法。但总的要求是两裁判的视野要夹住所有的队员,把场上队员的活动都要在裁判员视野之内。

一、球在后场、中场时的分工配合

全场区域分工,每一个裁判主要负责观察靠近自己附近的一条边线和一条端线,追踪裁判还须兼管中线,负责处理、判断球回后场违例和十秒钟违例等情况。两裁判应明确自己的管辖的区域,要密切配合,加强合作,相互照应。才能尽量减少漏判、错判或反判现象。如图例一



1. 球在后场时:

球在后场时前导裁判应注视前场的队员活动情况,追踪裁判应注视后场队员及球的活动情况,同时负责中线的接应活动及球回后场情况。

2. 球在中场时:

球在中场时,前导裁判应注意观察前场攻守双方队员的活动情况,尤其注视篮下队员的活动情况,追踪裁判应注意防守队员的技战术运用情况,如遇运用夹击时,注意观察防守队员可能发生的犯规;进攻队员的非法掩护发生的犯规;球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进入前场;判断球是否构成回后场违例等情况。假如防守队使用全场夹击、盯人防守时,两裁判的距离不能拉得太大,视野均能在能观察到全部队的范围之内。

二、球在前场时的分工配合

球在前场时,因攻守双方队员争夺对抗较激烈,所以在区